

麦家文集

麦家 / 著

黑记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麦家文集

黑 冰 记

麦
家
／
著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黑记 / 麦家著. —杭州:浙江文艺出版社, 2009. 1
(麦家文集)

ISBN 978-7-5339-2726-4

I. 黑… II. 麦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②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183770 号

责任编辑 冯静芳

装帧设计 门乃婷

黑 记

麦家 著

出版 **浙江文艺出版社**

网址 www.zjwycbs.cn

经销 新华书店

印刷 三河市鑫利来印装有限公司

开本 710×100 1/16

字数 200 千字

印张 18.25

版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5339-2726-4

定价 18.00 元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2003年度中华文学人物·进步最大的作家

当选评语

从2002年的长篇小说《解密》，到2003年的《在刀尖上行走》、《暗算》，麦家在不断地强化自己智性而灵异的写作，创造了一个异于常人的奇幻的小说世界。在麦家的小说中，人物奇特坚执，择善而生；故事诡秘好看，峰回路转；叙事智慧而真切，细节生动而富有诗性。正是他令人惊讶的进步，不懈的叙理探索，以用他孤寂的先锋气质，使他在中国新生代作家群中脱颖而出。

文集总序

作家出文集，就像老姑娘出嫁，既是热烈期待的，又难免隐隐的不安。这是因为，老姑娘都知道自己的韶华已逝，作家呢，也都知晓自己的作品不可能篇篇华美，字字珠玑。带着与岁月相伴而生的印记（雀斑，皱纹，平庸的荷尔蒙，弹性减弱的肌肉）出阁，总不是一件完美无缺的事情，但是谁又能拒绝呢？拒绝吃糖是人的软肋，尽管都知道我们身体需要的是盐。

看看这次发糖给我的主人和时间，我似乎就更难拒绝了。主人是浙江文艺出版社，时间是我在外漂泊快三十年后的返乡之初。我十七岁离开浙江，四十好几岁回来，在外待的时间够长够长的啦。我曾以为我都不会回来了，因为漂泊和距离曾是我向往的人生况味。我一直以为，作为一个写作者，一个关注内心审美的人，远离故乡和亲人，精神上有点儿流离失所不见得是个坏事——这样你至少还有思念。写作不一定从思念开始，但一定从思念结束。也许可以这样说，由于对写作的痴迷，我成了我的牺牲者。也许还可以说，即便如此，我依然爱我自己。就这样，多年来我一直满足于以形而上的方式占有着我的大陆，我的故乡，我的亲情，直到屈指可数的几周前。

感谢浙江文艺社，一回来就给我糖吃。这颗糖显然不仅仅甜

蜜了我的嘴，更甜蜜了我的心。我相信时间改变了很多，但没有改变我和浙江的关系。也正因此，我才有缘初回乍到就吃到这么大一颗糖。

需要说明的是，这不是严格意义上的文集，因为我没有把全部作品收进来。至少还有两册书的作品，觉得实在卒不忍读，我没敢收进来。这当然要减少我的版税，但也减少了我在饱尝甜蜜时的不安。其实，写作就是为了心安。其实不论是生活还是写作，沉重的肉身始终是我们的敌人，我觉得我应该学会抵制它。

麦家

2008年12月9日

黑记 目 录

黑记 \ 001

杀人 \ 051

第二种败 \ 058

既爱情又凄惨 \ 065

谁来阻挡 \ 077

胡琴 \ 109

飞机 \ 137

陆小依 \ 165

两位富阳姑娘 \ 182

农村兵马三 \ 196

私人笔记本 \ 229

寻找先生 \ 259

一生世 \ 269

黑 记

世上什么神秘的事都有，但这样神秘的事我还是第一次听说。不，不，更神秘的事还在后面。朋友们，今天我有充分的信心带领大家做一次奇特的精神冒险，现在我们的冒险之旅仅仅才开始。

——摘自著名科学家××撰写的医学论文《猜想未来恶症》

黑 记

前篇：我的艳遇及奇遇

她左乳的右侧有一片黑记，形状不甚规则，有点像地图上的某个头重脚轻的半岛，头部有个拇指那么大，黑得发蓝，摸上去似乎有点黏性，然后部分似乎是从头部渗下来的，颜色和黏性都依次减弱，尾梢几乎变得灰色而毫无触感。在我们不久的性爱中，我发现这块黑记有点神秘，每次做那个事，她总是不由自主地把我的激情引导到它上面去，而且只要我一去亲爱它，她就会显得特别的兴奋，迷醉，似乎它的感觉要比毗邻的乳头，甚至下身还要灵敏，还要强烈。有两次，她甚至只是凭着我对它的抚摸和亲吻，就淋淋漓漓地完成了销魂。这简直令我匪夷所思。但我从不为此去问她什么，因为我觉得这也许不是她乐意回答的，恐怕也回答不了。不用说，她是个有秘密的人。她叫林达。

“这名字取得好。”

“是吗？有什么好？”

“像个外国人的名字，而且很抒情，倒过来念就是达林，就是亲爱的意思。”

“我还是第一次听人这么说我的名字。”

“你的名字好，我喜欢。”

“可我不觉得，我觉得它像个男人的名字。”

我们是在博物馆的一次观摩活动中认识的，没有他人介绍，

当时展厅里除几具来自古楼兰的僵尸外，只有我和她，没有第三个活人。也许正因此，我们才有机会相识，就像两个孤独的散步者邂逅相识一样。这样的事情并不出奇，出奇的是后来，我们的关系迅速有了质的变化。不久的一天晚上，我在玉林小区列席了一个饭局，席终人散，我走在街上，忽然想起她就住在这个小区，于是给她拨去一个电话。电话接通后，我有点后悔自己的贸然，我甚至这样想，如果接电话的是个男的，我就不吭声，挂机。虽然这很那个……猥琐，但又有谁知道这猥琐者是我？这就是我们走向猥琐的陷阱。结果我是白猥琐了一回，因为接电话的就是她。

“哦，想起来了，是你啊。”

“我是谁？”

“你就是你，那个……”

“哪个？”

“说我名字像外国人的那个。”

“这个人是不是有点讨厌？老是莫名其妙地来缠你。”

“不啊，接到你电话我很高兴。”

“你是一个人在家吗？”

“嗯。”

我几乎突然地想到要去登门拜访她，于是我带点儿卖弄地跟她开玩笑说，现在天已经很黑，如果她觉得这时候出来跟个陌生男人散步是件冒险的事，可以选择让我上她那儿。她嗯嗯地不知选择什么。我说，那就让我来选择，你在家等我好不好。她说，好吧。

挂了电话，我突然感到有些惊慌失措的快乐，我带着一种朦胧的冲动往“玉林北路151号，三号楼，一单元，顶楼，左手边”走去，一路上我竟然怎么也想不起她的相貌，只记得那双明亮而又略带疲倦的眼睛，这一度令我不敢奢望她的多情和浪漫。

二

房子是旧的，房间也不大，属于那种老式的单元房，进门有一个过道，阴暗又狭小，既不能设座会客，也无法支桌用餐，除

了进出过往需要它外，基本上不能开发出其他用途。我在结婚的头几年也住过这样的房子，我深悉这种房子可恶的结构和如何改造的可能性，所以一进门我就找到了话题。

“这房子是老一代设计师的作品，结构很不合理，你看，如果打掉这堵墙，把过道合并到你这个房间，这样你客厅就大多了。”

她笑笑，谦逊地引我到里面的屋里，客厅里。她羞涩的脸上依然带着我前次见到的倦意和一丝愉快的神情，只是说话的声音似乎全然变了，甚至和刚才电话里的声音也不一样，变得更柔弱，更具女人味。当时我以为这是她情急引起的，但后来她似乎一直在用这种声音跟我说话。这说明它跟情绪没关系，而是跟我记忆有关系，是我的记忆欺弄了我。

进到客厅后，她麻利地拿掉沙发上的半件正在织的毛线衣，请我坐下。这也是屋里惟一的一张沙发，布艺的，虽说有两人座，但今天看来只能让我一个人坐了。我坐下来，感到沙发柔软又温暖，温暖显然是她留下的。

从室内陈设看，不用说她过着单身生活，陪伴她的主要是一套东芝系列的家庭影院：电视机只有14吋；一个玻璃门书柜：上半只充当博古架在使用，摆着几架模型飞机和一些旅游纪念品；一只新潮的杂志篮：里面散乱地立着几本装帧精美的休闲杂志；一尊考究的地球仪：它看上去很五颜六色的。总的说，布置很简单，但不寒酸，简单在这里变成了一种品味，一种个人品质的写照，令我感到无可挑剔又浮想联翩。我想象她坐在软的沙发上，一边织着毛衣，一边听着音乐或看着电视，外界的一切跟她有关又无关。这种简单又安安静静的生活和情趣，忽然让我对她生出了一丝莫名的好感和向往。

我是个有家室的男人，年龄也不小了，曾经黑色的头发正在夜以继日地脱落，变白。说真的，我已不再奢望得到什么艳遇，而苛求的婚外恋又似乎太沉重，欺三瞒四的不说，关键是还要让本来已羞涩的囊中变得更加羞涩，真正是有苦难言，或许一场折腾下来，吃到的快乐还没有吞下的苦水多。话是这么说，但有机会我还是常常明知故犯，“明知山有虎，偏向虎山行”，迷途不知

返的。我不知这是为什么，也许是本性使然吧，也许是……我是说，我不知道，反正我对妻子有点不忠，喜欢带着隐秘的愿望交些异性朋友，她们中不乏有与我同床共寝者。年轻时，这些都成了我浪漫的代名字，现在成了我私藏的“玉”。玉是那种闲来无事的東西，有那种私底下的感觉。在我看，艳遇或者外遇这种东西也有这感觉，尤其是对生活在婚姻中的人来说。我的体会是这样，没有婚姻背景下的艳遇，因少了那种“私底下的感觉”，就丢了艳遇本身包含的那种鬼祟的神秘性和危险感。没有危险的猎奇，更像是飞来的恩赐，你可能因此心怀感激，却不可能感受到那种有惊无险，甚至是惊慌失措的快乐。婚姻在艳遇面前是个很荒唐可笑的东西，它一方面全然是艳遇的天敌，另一方面又真正把艳遇烘托得花团锦簇，叫人刻骨铭心。一个婚姻中的男女，一旦有了外遇，其生命和生活就有了秘密，秘密的快乐，秘密的痛苦，秘密的梦想。这些秘密像一道道栅栏，把你和世俗无形地隔离开来，而婚姻是一种有形的隔离，是一个把人不断世俗化的机关。一个生活在这样机关里的人，艳遇的降临犹如在银行里储存了一笔秘密款子，其内心会突然感到莫名的自由，感到窃喜，感到恐慌和紧张。恐慌和紧张也是甜滋滋的。也许这就是我迷途难返的原因，因为婚姻使我格外需要一种秘密，一种自由，一种无形的东西将我和世俗隔离开来。

不过，通过对她“察言观色”，包括我已往的经验，我感到她好像不是那种人，即便是也是需要时间改造的。有些人是这样的，她可以让你很容易接近，也愿意跟你交朋友，但当发现你有更深的愿望时，她会断然拒绝，甚至跟你反目成敌，让你留下懊悔。和年轻时相比，我现在一般不犯这种错误，就是不刻意去追求这种事，不铤而走险，不大肆进攻，而是伺机应变，随遇而安。对林达，我想只能这样，有机会，先把自己的意愿象征性地露它那么一点点，然后守株待兔，顺其自然，随她去。没想到，后来妻子对我一个不合时宜的传呼，居然提前把她推到了我怀里。

我看到妻子传呼后，想的当然不是回电话，而是要走。我怎么可能在她面前回这电话？可她误解了我意思，以为我是客气，

不好意思用她电话，所以再三而坚决地要我回电话。电话接通了，我说什么呢？当然是说谎，我大言不惭地告诉妻子：我正在和谁谁搓麻将，“正准备休战回家”。妻子一听我在麻将桌上，慷慨地允许我“可以迟点回家”。

挂掉电话，我浑身感到被扒光的难堪，同时也给我注入了“绝唱”的勇气，我随随便便地走到她面前，不无可笑地向她发起了攻打。

“我不知道一个对妻子不忠的男人是不是可以得到你的爱？”

“……”

“如果不可以，我希望你伸出手，给我一记耳光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你的手在发抖，是在激动还是害怕？害怕就给我一耳光。”

我拿起她的手，往我脸上打。她抽出手，闪开身去，一边格格地笑起来。

“你笑什么？”

“你说话怎么老是这样……文绉绉的，跟电视上说的一样。”

“你是不是觉得这样说话很酸，不喜欢？”

“不，我喜欢。”

“真的？”

“真的。”

说着一头扎进我怀里。

这简直令我大吃一惊。说真的，之前她没有向我流露这方面半点意思，哪怕一个暗示也没有，而现在她似乎是那么喜欢我，那么多情，那么需要男人的爱。在整个做爱过程中，她始终微闭着眼，从容不迫地迎接着我，既不张狂，也不忸怩，只有浅浅的呻吟，在说明她幸福的陶醉。

据说女人都有良好的嗅觉，尤其对自己男人身上的其他女人味更是灵敏得吓人。这么说，在回家之前，精心地洗去我身上的奇香异味，是必要又必要的。当我洗完澡回到卧室时，她正坐在床上借着幽暗的灯光在摆弄着一个什么小玩艺。见我来了，她跳下床，替我理了理外套，末了塞给我一个小东西。

“你还会想我的吧？”

“当然。”

“这是我大门的钥匙。”

我接过钥匙，感觉就跟接过一个梦一样的。

三

有秘密的男人是幸福的。这一年的暑假之前，我都一直生活在秘密中，用秘密的钥匙打开秘密的门，品尝秘密的幸福。尤其令我幸福的是，她在我面前从来都是高高兴兴，温温顺顺的，而且从不要我做什么，任何要求都没有，我可以随时来也可以随时走，可以每天都来也可以几天不来。总之，我的一切她似乎全理解，也能接受。有时候我觉得她是不是很自卑，但我又想象不出她有什么可自卑的，虽然她长得不怎么漂亮，却也不乏动人之处，比如羞涩又愉快的神情，丰满会颤动的胸。她的气质中没有耀眼的东西，却有一种可以静观的东西，这种东西一经优雅和诗情遇合，便生发出一种柔和又宜人的美感。我是说，她属于那种不打眼却经得起品味的姑娘，就像那种仿旧家私一样。我们在一起很少谈及各自的过去或周围，这显然是由我们特定的关系决定的，尤其是我，谈起这些总面临着欺骗的风险。在我们不多的闲聊中，我知道她家在西宁，父亲是个医生，是支边去的，老家在四川，正因此她上了这里的一所文科大学，但毕业分配并不理想，把她分回西宁去了。

“我没有去报到，自己找了份工作，自己把自己留在了成都。”

“你父母很想回家乡来生活，所以你留在成都对你全家都很重要。”

“他们拿出多年的积蓄给我买了这房子。”

“这样，你父母退休后就可以回家乡定居了。”

“就是这样的。”

我想过的，如果早几年认识她，我或许会在她毕业分配时争取让她直接落户成都的，虽然办这种事很难，但这对她及全家都

是了不起的事，难也是值得的。这多少说明我对她有的真情和爱。女人，女人，她们总是那么容易打动我的心，让我爱，让我醉，让我忘掉自己的真实和理想。有人说，这种人注定是成不了大事的，既然是命中注定的，我又有什么办法呢？没办法的。

暑假开始了，我去她那儿的次数锐减。主要有两个原因，一是孩子放学在家，我得每天给他安排作息和膳食，隔三差五还送他学奥数，我的自由明显受到限制；二是我一向有在夏天写作的习惯，我不想因为她的原因放弃写作。写作虽然不是我的生命，却是我的理想，在我理智的时候，我知道它对我比一个女人要更重要。当然后面的原因是说不出口的，好在她也不需要我说，因为前面的原因已经足够让她体谅我了。

“既然你不想妻离子散，那么我只能是你秘密的一角。”

“你实在想我就呼我，我会争取来的。”

“既然是私底下的东西，又怎么能为所欲为？”

作为一个情人，我认为她是最称职的，她从来不跟我索要，只在等待。在热浪滚滚的夏天，她能够等见我的机会确实不多。说到天气的热，这其实也是我们疏淡的原因之一，谁都知道，大热天做那事实在有煞感觉，不做嘛，避三躲四的见面又觉得跟吃了亏似的。我记得有天下午，我利用儿子学奥数的时间匆匆赶去她那儿，她也是应我之约临时赶回家的，也许比我早到不了几分钟，给我开门时我看她身上热气腾腾的，额头上堆着细密的汗珠，一只手扶着门框，非常疲劳的样子。我本来是不觉得累的，但进屋后发现，屋里热得跟蒸笼似的，疲劳跟着也爬上了身，坐在沙发上就不想动。

“你很累吗？”

“不，我觉得很热。”

“我也觉得热。”

“怎么会这么热？”

“这是顶楼，这房子没有隔热板的，所以热。”

有一台电扇，但电机的质量值得怀疑，扇叶似乎也有问题，起码有一片是有问题的，它们分别发出噪音，混合在一起的噪声

复杂而令人烦躁。我们谁也不打算因此取消会面应有的内容，但事后我相信她跟我一样感到没趣，整个过程显得匆忙，潦草，失去了往常浪漫的外套，抽象的期待，还有舒缓的节奏。没有了这些，我突然有种羞愧和寒碜的心绪，好像在做嫖客，好在她绝不是给人造成这种错觉的人。在我们的交往过程中，她不曾收过我任何的馈赠，包括一束鲜花。曾经吃过两次便饭，有一次还是她付的钱。倒不是说 I 有多吝啬，而是我想等一个合适的时机，比如她的生日，或者我远行归来。

四

这样的时机说到就到。

翻过 8 月，有朋自北方来，带着满怀疲倦和病情，要去九寨沟玩。这位朋友曾经是我的恩师，现在身患绝症，陪他走这一路也许是我今生唯一能为他做的事了。走之前，我本想见她一面，却没有实现，那天她似乎不在城里，在哪里她似乎也不想告诉我。

一路上，我都悄悄地在给她物色礼品，最后在松蕃县，我选中了一块当地出土的璞玉，虽然价格偏高（喊 600 元，400 元成交），但东西着实不差，颇有说头，看上去白里飘红的，切面呈手掌形状，捏在手里凉凉爽爽的，手感极好。

有了这块玉，也有了泄露一下私情的念头和机会。朋友听罢，怪我此行未将她带出来。

“哈哈，我是多好的幌子，你怎么不好好利用一下？给你提供这个机会，也算是我临死之前物尽其用啊。”

说是这么说，可我又怎么能这么做。利用一个身患绝症的人来做什么，除非是无耻之徒，要么是大祸临头，迫不得已的。但既然秘密已道破，不妨将心中一些疑虑诉诸朋友，看他能否指点迷津，于是便说起她胸上的黑记。

“它是黑色的？”

“黑得发蓝，摸上去有点毛茸茸的。”

“每次都那样的？”

“每次都这样，一碰它她就换个人似的，变得妖冶，迷乱。”

“你问过她什么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你为什么不问她？”

“这显然是她的一个怪异，我怕伤害她。”

“你不怕她伤害你？”

“她为什么要伤害我？”

“你不是常说神秘和恐惧是连在一起的。”

“她不是个神秘的人。”

“我看她已经够神秘得了，无私无怨地爱你，身上还有个秘密的性器官。套用你的话说，秘密是和秘密连在一起的，谁知道一个秘密女人到底有多少秘密？”

“你这是在告诫我不要跟这个女人来往吗？”

“我是个要死的人，我心里已经没有了恐惧，我现在可以做任何的事，不管是危险的还是邪恶的。所以，我现在心里想的和嘴上说的，对你和任何人都没什么意义和价值的。”

朋友是个谨慎又稳重的人，在不知道自己病之前，他的生活是拘谨又笨拙的，即使现在这种拘谨和笨拙依然没有离开他。他对我跟这个女人持什么态度，我想我是听明白了的，只不过我不以为然罢了。我以为，林达确实有神秘之处，但她的神秘似乎只叫我感到好奇，并没有恐惧。

我们的旅行并不顺利，回来路上遇到了山体塌方，耽误了我们将近两天时间。回到成都后，朋友迫不及待地买了当天晚上的机票。在我送朋友赴机场的半路上，我接到林达的一个传呼，时间是晚上七点多钟，上面有这样的留言：有非常要紧事，请速回电话。号码是家里的，和以往的传呼相比，这个传呼要求回传的口气显得尤为坚决，问题是这时候我怎么可能去见她，我不可能才送走朋友马上又造一个什么理由去干什么。

这真是一个不合时宜的传呼，它逼迫我日后要对林达撒谎，因为无论如何我是不可能去见她的，所以我没给她回传呼。回传呼说什么？还不如权当不知，以后要问起来，我就说还没回来呢。